

違規態樣（一）

➤ 履約保證未落實。

- ◆ 住宿券完全未記載「履約保證」規定。
- ◆ 「履約保證」期間不足一年。
- ◆ 無法提出證明文件或未提供「履約保證」。

履約保證違規態樣1

完全未記載
「履約保證」
規定

客房住宿乙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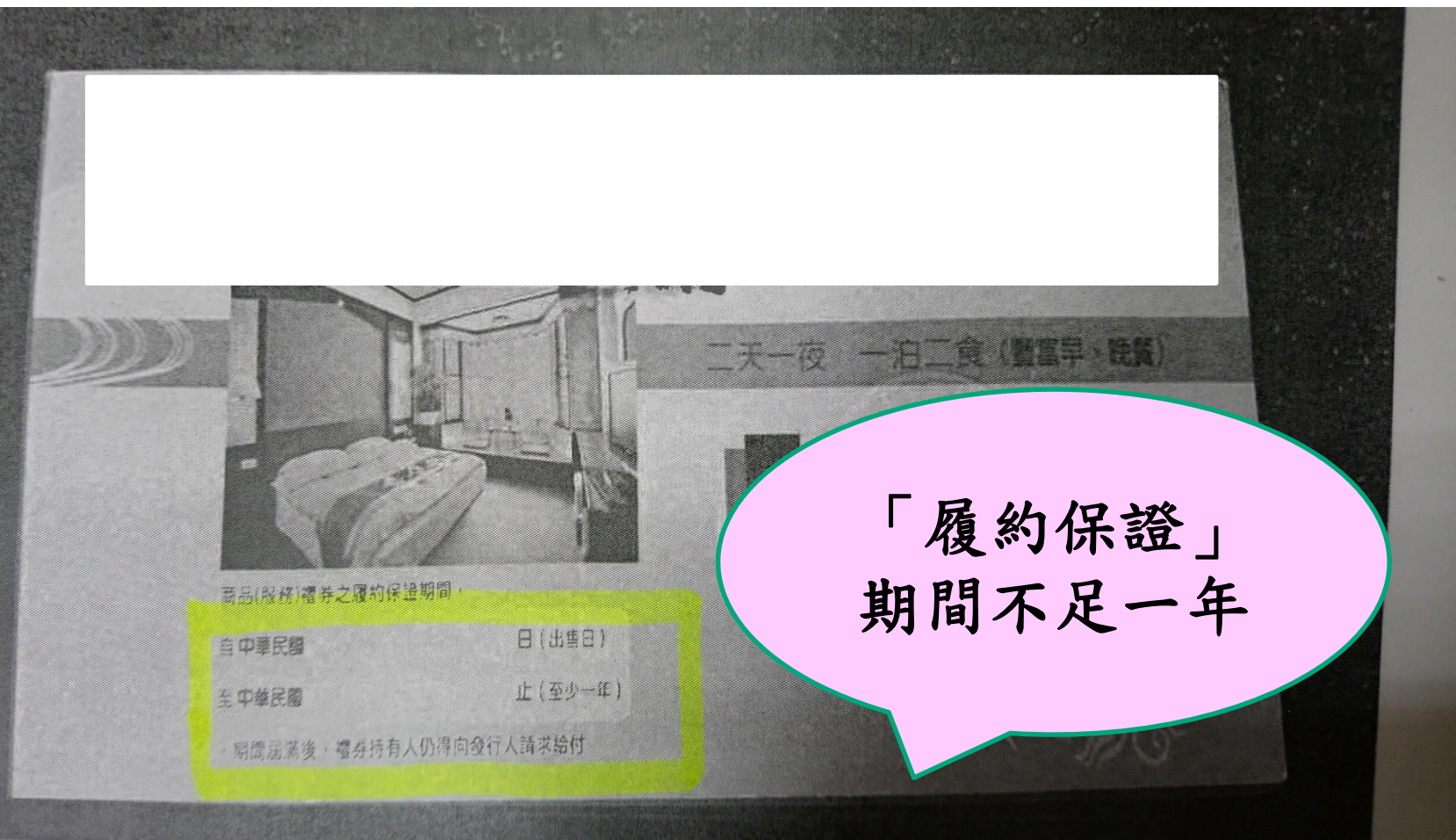
- 本產品平日適用，假日加價NT\$500，跨年、農曆年無法使用。
- 本券需加蓋本公司鋼印生效力，使用時必須繳回本券。
- 本券恕無法與其他優惠及專案合併使用。
- 本券屬無記名有價證券，請妥善保管，毀損或遺失概不補發、掛失。

全館大金冷暖氣系統
全館頂級德國VB蒸氣系統
全館VOD系統提供最新影片
全館頂級按摩浴缸
全館免費WIFI上網
全館KTV收費500元
(歡唱時段至晚上11點整)

- 住宿人數2人，含精緻早餐、晚餐各2客，每房最多可加2人，每1人費用NT\$500。
- 平假日、跨年、農曆年之定義，依照旅館官網公告為基準。
- 本券文字及圖案經任意塗改、影印、複製或加製者，均屬無效且違法行為，一經查獲必依法究辦。
- 本券販售時即開立統一發票，辦理入住及退房時不再開立統

承購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履約保證違規態樣2



履約保證違規態樣3-1



履約保證違規態樣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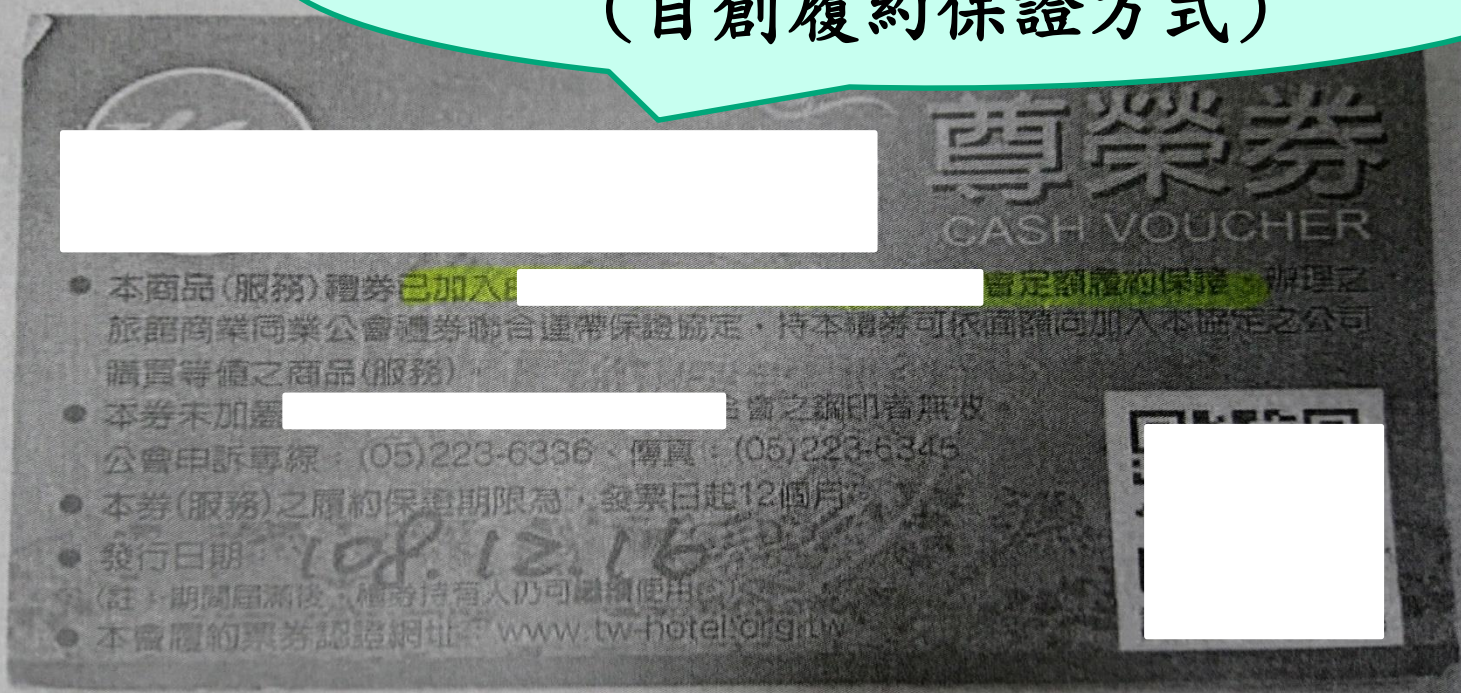
信託期間自本契約簽訂且甲方(旅館)完成首筆信託財產交付乙方(銀行)之日起，至106年4月28日止。

第四條

- 一、本契約自106年4月28日起生效。信託期間自本契約簽訂且甲方完成首筆信託財產交付乙方之日起至106年4月28日止(以下簡稱「信託契約期間」)。甲、乙、丙三方得於信託契約期間屆滿一個月前以書面合意續約，以延長信託契約期間至續約期滿為止。續約期滿時，亦同。
- 二、甲、乙、丙三方均同意本契約簽訂後超過三個月，若甲方仍未將首筆信託財產存匯入信託專戶，乙方得不經催告逕以書面通知甲、丙方本契約不生效力。
- 三、甲方所發行之各批標的禮券，其信託存續期間之計算係自各該批標的禮券銷售日(以禮券上記載之銷售日為準)起算至少一年以上(以下簡稱「禮券信託存續期間」)。
- 四、信託契約期間屆滿而於各批標的禮券所記載或甲方與其消費者間之預收款商品或服務契約所記載之禮券信託存續期間尚未屆滿時，甲方應於信託契約期間屆滿一個月前，就該尚未屆滿之各批標的禮券所載之禮券信託存續期間，與乙、丙方完成簽署書面之續約協議，或與其他業者訂定預收款信託或履約保證契約(以下簡稱「後續信託或履約保證契約」)，該後續信託或履約保證契約應包含本契約所載信託契約期間屆滿後，與後續信託或履約保證機制之銜接與責任劃分。
- 五、如有前項所載於信託契約期間屆滿時各批標的禮券所載禮券信託存續期間尚未屆滿之情事，而甲方未依該項約定與乙、丙方完成續約或與其他業者訂定後續信託或履約保證契約，以完成該等後續信託或履約保證機制，於信託契約期間屆滿後，乙方應繼續管理信託財

履約保證違規態樣4

「公會足額履約保證」？
(自創履約保證方式)

- 
- 本商品(服務)禮券已加入 [redacted] 會足額履約保證。辦理之旅館商業同業公會禮券聯合連帶保證協定，持本禮券可依面額向加入本協定之公司購買等值之商品(服務)。
 - 本券未加蓋 [redacted] 之鋼印者無效。
 - 公會申訴專線：(05)223-6336、傳真：(05)223-6345。
 - 本券(服務)之履約保證期限為：發票日起12個月。
 - 發行日期：108.12.16
 - (註：期間屆滿後，禮券持有人仍可繼續使用。)
 - 本會履約票券認證網址：www.tw-hotel.org.tw

違規態樣(二)

- 定有「**使用期限**」或其他「**不當限制**」。
 - ◆ 定有「使用期限」限制，或過年等特定期間不得使用之限制。
 - ◆ 須搭配其他禮券共同使用。

記載使用期限

本券「使用期限」
為即日起至
2020/10/31止

【 <限時>
全台灣首選 親子寵物最友善 全包式

使用說明

1. 本券包含  兩乙晚，六月底前平日入。
2. 中式700珍饈四組、金SPA會館設施使用四張與歡樂遊戲券四張
3. 中式700珍饈單組可兌換或A. 平日活力早餐乙份及貓森下午茶乙份。
或B. 平假日大人(151CM以上)及兒童(115-150CM或主動出示12歲以下證件)活力早餐
或C. 40分鐘腳底按摩一堂(限量供應, 需事先預約)。
4. 本券使用期限為即日起至2020/10/31止。逾期等同現金, 需補足當期專案差額使用。
5. 本券僅限平、旺日、一般假日與大假日皆適用, 一般假日與大假日需加價壹仟元/房。
6. 平日定義: 一般週日至週五。假日定義: 週六。大假日定義: 七、八月週六、國定例假日及連續假期。
7. 寒暑假、跨年與春節等特殊節日定義及加人加價費用、其他相關規定, 依飯店公告為主。
8. 請事先預約, 訂房專線: (03)485-0600。並持本券入住, 需持本券方可享有優惠, 影印無效。
9. 本券為無記名票券, 禮券如因毀損或變形, 而其重要內容仍可辨認者, 仍可持券使用。
10. 全額退費需發票及贈品券一併寄回。發票遺失恕無法退費。贈品券未寄回, 依飯店現場價格由退費中扣除。

發行單位:

地址: 臺北

信託存續期間屆滿後, 由信託銀行將信託專戶餘額交由發行公司領回。但禮券持有人仍得依法向原禮券發行公司請求支付。

信託銀行: 陽信商業銀行 信託期間: 109/03/31-110/03/31

授權碼: 875996 發票號碼: ZA26193633

優惠期間: 2020-03-30至2020-10-31

禮券金額: 貳仟壹佰玖拾玖元整

MOBAA0007343

需公文: 挑規管字1090007701号

不當使用限制

本住宿券「不得單獨使用」，
需與「彩虹假期禮券」共同
使用。

備註

1. 本住宿券【不得單獨使用】需與【彩虹假期禮券】共同使用。
始可享贈品券上所列之優惠內容【本券為贈品不得兌換現金】
2. 本券贈品數量依記載之人數給付。
3. 本券提供雙床濕屋房型。
4. 週六每房加收1200元，連續假日、春節期間不適用。
5. 本券如有遺失、被竊或毀損，不另行補發。
6. 本券需加蓋本渡假村之章後，始生效力。
7. 彩虹假期～禮券【以主管機關訂定之期限為有效期】。

差價表

平日	每房	備 註
二人	2768	
三人	3368	
四人	3968	

註記事項

違規態樣（三）

➤ 申訴專線記載不完全。

◆ 完全未記載申訴專線。

◆ 僅記載政府機關電話，未記載業者申訴專線。

◆ 申訴專線包含業者申訴電話及政府機關電話。

旅宿類別	應記載申訴專線
旅館、民宿及直轄市一般觀光旅館	業者申訴專線+所在地縣市政府觀光單位電話
國際觀光旅館及非直轄市一般觀光旅館	業者申訴專線+交通部觀光局電話
跨縣市連鎖旅宿共同發行	業者申訴專線+全國消費者服務專線（1950）

申訴專線記載不完全(一)

完全未記載
「申訴專線」

通用券

憑券可於平日住宿集團旗下任一飯店(永久有效)

使用說明

標準客房或標準雙人客房平日住宿乙晚(自助式早餐二客、晚餐八折券)
雙人客房平日住宿乙晚(自助式早餐二客、溫泉泡湯)
平日住宿雙人房乙晚需補差價\$800(自助式早餐二客、湯屋一小時、晚餐八折券)
雙人客房平日住宿乙晚(自助式早餐二客、單車免費租借)
雙人客房平日住宿乙晚(自助式早餐二客、升等家庭客房)
豪華雙床房平日雙人住宿乙晚(自助式早餐二客)
平日住宿雙人房乙晚需使用「兩張住宿券」
自助式早餐二客、自助式晚餐二客、SPA水療券二張、高山音樂會、夜間觀星等活動
(皮、淋浴型)平日住宿乙晚(早餐二客)*限20:00點後入住

※各飯店假日加價表詳見官網公告。平、假日、暑假定義依飯店規定。如取消訂房依照定型化契約辦理。

編號: 29129201

9-515005

禮券金額: 壹仟玖佰玖拾玖元整

行公司領回。但禮券持有人仍得依法向原禮券發行公司請求支付。

M07GY0000000

申訴專線記載不完全(二)

記載「1950」全國消費者服務專線及「縣政府申訴專線及網址」，未記載「業者申訴專線」

NT.4,000 (假日+NT.2,000元) 露天區3泡湯券*2人 (此券僅此一用)

HOT SPRING

本商品(服務)經店內客務部之食部、已照第一商標銀行提供足額度的保證、有關保證期間自中華民國109年7月22日至中華民國110年9月21日止。

訂位通知

1. 本券平日使用，平日完成：週日至週五(不含農曆假、春節)
2. 週六及週日(含連假)第一天均為假日計。
3. 本券僅限週五、六、日均為假日。
4. 農曆春節期間(農曆初一至初十五)不適用本券。
5. 本券為有價證券，遺失恕不補發，不得與其它優惠方案併用，並恕不兌換現金。
6. 本券未加蓋店碼或僅自更改而未加蓋本店專用章者均屬無效。
7. 晚餐提供時間至晚上9:00截止逾時概不收費(恕不接受外帶)
8. 本券僅限週日使用，逾限退還本券現用現金，依本券之實購價值當日之房價退還。
9. 如欲辦理住宿券退還，請於購買日起10日內持券至本券、信用卡等單、贈品(贈送券將視為無效)，方可辦理退還。若逾10日後，須扣除原價20%之行政手續費。
10. 以上如有未盡事宜，概以現場規定為主。

訂座電話：(08) 8824120
傳真電話：(08) 8824126

文化路5號

消費申訴專線-1950
屏東縣政府申訴專線-
線上消費爭議申訴系統
<https://appeal.cpc ey.gov.tw/Default.aspx>